

中科院文献传递系统 CSDL 图书借阅规定

根据国家科学图书馆的安排，从 2004 年 6 月开始，科大图书馆为所有校内注册师生代为办理国家科学图书馆系统 CSDL 图书返还式馆际互借业务。相关说明见下列条款：

国科图馆藏网上查询

请登录主页：<https://dds.las.ac.cn/>，选择“出版物检索”进行检索，检索结果中选择某某单位后“图书代借”即可办理图书外借申请。

办理方式

- 1、读者先准备好所需图书的名称、著者、ISBN、年代、版本等有关信息（越多越好）发送有关申请到 qcqu@ustc.edu.cn；
- 2、等待图书馆馆际互借员 email 回复；
- 3、申请提出后如已在进行中则不得取消。

借书期限

- 1、外借图书的期限为 2 周（以在科大图书馆办理取还书时间为准，往返邮程时间除外）；
- 2、严格执行外借图书期限 14 天的规定；
- 3、如果逾期归还，每册图书须向国科图交纳使用费 0.5 元/天（30 天以内）。

借阅数量

每位读者每次只能借书最多 3 本，归还后才能继续借阅。

外借费用

国科图图书外借并不收费，但是往返传递过程中产生的费用需由读者承担，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，每本图书的借还过程中发生的来回运输费用约为 20 元。科大图书馆暂定为每位科大校内读者提供补贴 10 元，读者自付 10 元。

联系方式

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图书馆信息咨询部（东区图书馆6楼信息咨询部）（邮编230026）
信息咨询部文献传递与馆际互借处
工作电话：63607832-603
工作邮箱：qcqu@ustc.edu.cn

附录：国家科学图书馆图书外借的相关规定

1、借书逾期，每过一天，每种每册滞纳金 0.50 元；过期 30 天以上加倍（超过 30 天每本每天 1.00 元）；超过 3 个月，除加倍交滞纳金外，停止借书半年。

2、借书逾期累计 3 次以上者，停止借书半年。

3、读者在图书上折页、涂抹、勾点、污损图书，每损坏一页赔款 0.30 元。如损坏严重，须赔偿原书，无法赔偿原书者按遗失图书条款进行处理，同时处以 5 元以上罚款。

4、读者撕毁书刊，需视情节轻重予以赔偿。损坏严重者必须赔偿原书刊。无法赔偿原书刊按遗失图书规定处理，同时处以 10 元以上罚款并通报。

5、遗失图书在借期内声明者，给 3 个月期限设法赔偿（必须是完全相同版本的图书或经同意后可以新版图书），从借期期满日期起算在此期间赔偿者，不予罚款；声明遗失图书后，又找到原书者，仍按借书逾期滞纳金制度进行处理，未赔偿前停止借书。如无法赔偿原书则视所遗失图书情况，分别按下列规定赔偿：

A 中文图书：

① 按出版时间计算，10 年以内按图书原价的 5 倍赔款；

② 按出版时间计算，10 年（含 10 年）以上按原书价格的 8—10 倍赔偿；

③ 1970 年以前出版的图书重新估价后（按现比价计算）按估价 10 倍罚款。

B 外文图书：

① 影印版；视具体情况按原价 5—10 倍赔款；

② 原版图书：按原价的 10 倍赔款；

③ 1970 年前出版的外文图书，按现比价计算原价后，按 10 倍赔款；

6、成套多卷图书，遗失其中 1 册或数册，按整套价格予以赔款，赔款后不得索取其它卷册。

7、未标明价格的书刊资料，参考同类书刊资料的价格赔偿。

8、赔款后，读者又找回原书，所赔款项可如数退还本人。

9、如果国家科学图书馆修改流通管理规则，则遵照新规则执行。